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CO. LIMITED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高新技術園科苑橫四路1號二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新總採購協議（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通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與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該等交易有關之年度上限；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落實新總採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2. 「動議：

- (a) 批准新總供應協議（定義見通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與新總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有關之年度上限；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落實新總供應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3. 「動議：

重選黃鶴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究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附註：

1.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尚未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的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作為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隨附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文書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吳究先生、楊斌先生及王曉春先生為執行董事；劉存周先生、董增賀先生、趙東吉先生、黃鶴女士及唐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周八駿先生、謝榮先生、余梓山先生及盧永逸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